

- 一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主体
- 二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人员清单
- 三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权力、责任清单
- 四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重大行政执法审核目录清单
- 五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（监督信息）救济渠道
- 六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标准
- 七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市场主体库（检查对象名录库）、2022年抽查计划
- 八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文书样式、行政执法案件评查制度
- 九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上年度双随机抽查结果、行政许可和处罚决定、上年度本机关行政执法数据总体情况
- 十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实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方案

一、行政执法主体

（一）行政执法主体 1 个

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地址：苍溪县陵江镇解放路东段 219 号邮编：628400

电话：0839—6091330

传真：0839—5261439

（二）行政执法机构设置 3 个

1. 政策法规股

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法制工作；负责规范性文件起草、修订和审核工作；负责依法行政、普法教育和体制改革工作；负责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行为的审核和执法文书、执法证件管理工作；负责审核接收其他业务主管部门移交案件；负责案件立案及建档、存档、归档等相关工作；负责案件统计上报、案件录入系统等信息反馈工作；负责建立法律顾问联系机制，负责行政处罚的听证、诉讼应诉和行政复议工作；负责本部门权责清单制度建设工作；协调跨区域和重大复杂案件的查处和组织局案会审等工作。

负责人：韩鸿卯 联系电话：13551936270

2. 执法监督股

负责统筹协调和指导监督机关和直属单位督查、考核和行风建设工作；负责监督、检查、考核机关和直属单位重

点工作、阶段性工作的落实情况；负责受理、处置各类来信来访，承担受理对执法人员违纪行为的投诉、检举、控告，负责对行政执法中的不当执法或不作为现象的调查和处理；负责信用体系建设；负责涉案物资管理和罚没物资处置；负责起草有关行政执法年度计划和集中整治方案并组织实施；负责有关领域行政执法对上衔接和本县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等工作；负责全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工作，组织协调和监督考核全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；负责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和健康教育工作；承担县城市管理暨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。

负责人：钱青松 联系电话：13980167100

3. 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负责占道经营、跨门经营、乱摆摊点、乱张贴涂写、非机动车乱停乱放、乱牵乱挂、乱堆乱放、乱扔乱倒建筑和生活垃圾等行政执法；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、环境卫生标准的建（构）筑物或者设施；负责市城区无证设置户外广告、店招店牌的行政执法；负责市城区擅自进行市政设施设置的行政执法；负责市城区沿街（路）抛撒建筑、生活垃圾和冥纸冥币的行政执法；负责居民（村）民违法建房，市城区街道、巷道、居民院落、已建成住宅小区范围内乱搭建（构）筑物的行政执法；负责开展市城区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专项治理活动。

负责人：田青 联系电话：13696096147

二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人员清单

姓名	性别	证件编号	姓名	性别	证件编号
盛少奎	男	23070106059	赵紫成	男	23070106049
谢韶	女	23070106101	王中敏	男	23070106043
罗建波	男	23070106032	何湘	男	23070106048
秦小刚	男	23070106021	何键	男	23070106052
张毅	男	23070106058	王东	男	23070106030
曾令彪	男	23070106061	陈正勇	男	23070106047
韩鸿卯	男	23070106038	郁敏	男	23070106057
李永斌	男	23070106029	莫大平	男	23070106034
梁明	男	23070106027			

三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权力、责任清单

四川省政务服务网、苍溪县人民政府网（含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服务指南、法定依据、流程图）链接：

<http://www.cncx.gov.cn/xxgk/show/20210202095217-25660-00-000.html>

四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重大行政执法审核目录清单（共三项）

序号	种类	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具体事项	法律依据	权力	责任主体	应当提交的审核材料
----	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	------	-----------

				类别		
	行政处罚					
2	符合听证条件的行政处罚	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	《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七条、五十八条	行政处罚	综合行政执法局	1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调查终结报告,内容包括案件基本事实和执法程序等情况; 2、拟作出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文书; 3、拟作出决定的主要事实证据和法律依据; 4、拟作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; 5、经听证的还应当提交听证笔录和听证报告; 6、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。
2	符合听证条件的行政处罚	吊销许可证或执照的行政处罚	《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七条、五十八条	行政处罚	综合行政执法局	1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调查终结报告,内容包括案件基本事实和执法程序等情况; 2、拟作出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文书; 3、拟作出决定的主要事实证据和法律依据; 4、拟作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; 5、经听证的还应当提交听证笔录和听证报告; 6、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。
3	符合听证条件的行政处罚	较大数额罚款的行政处罚(所谓的较大数额,是指对非经营活动中公民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2000元以上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2万元以上;对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5万元以上)	《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七条、五十八条	行政处罚	综合行政执法局	1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调查终结报告,内容包括案件基本事实和执法程序等情况; 2、拟作出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文书; 3、拟作出决定的主要事实证据和法律依据; 4、拟作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; 5、经听证的还应当提交听证笔录和听证报告; 6、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。

4	符合听证条件的行政处罚	较大数额没收财产的行政处罚（所谓的较大数额，是指对非经营活动中公民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2000元以上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2万元以上；对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5万元以上）	《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七条、第五十八条	行政处罚	综合行政执法局	1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调查终结报告，内容包括案件基本事实和执法程序等情况； 2、拟作出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文书； 3、拟作出决定的主要事实证据和法律依据； 4、拟作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； 5、经听证的还应当提交听证笔录和听证报告； 6、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。
	其他行政违法行为					
5	符合听证条件的行政处罚决定	1、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； 2、可能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者引发社会风险的； 3、直接关系行政相对人或者第三人重大权益的； 4、需经过听证程序作出行政执法决定的； 5、案件情况疑难复杂、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； 6、其他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。	《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七条、第五十八条	其他行政处罚行为	综合行政执法局	1、拟作出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文书； 2、拟作出决定的主要事实证据和法律依据； 3、拟作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； 4、经听证的还应当提交听证笔录和听证报告； 5、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。

五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（监督信息）救济渠道、行政执法责任制

（一）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、救济途径、方式

依法享有的权利：当事人依法享有申请回避、陈述、申辩、听证、复议、诉讼等权利，详见相应法律法规。

（二）救济途径

（1）行政复议

单位：苍溪县人民政府

地址：四川省广元市苍溪县江南干道二段 128 号（苍溪县司法局二楼）

电话： 0839-5230256

（2）行政诉讼

单位：苍溪县人民法院

地址：四川省广元市苍溪县北门沟路 298 号

（3）对行政执法的监督投诉举报的方式、途径

部门：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监督股

地址：苍溪县陵江镇解放路东段 219 号（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二楼） 投诉电话： 0839-5224555

（三）行政执法责任制

1.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05〕37 号）

2. 《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》（川办发〔2005〕36 号）

3. 《四川省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考核办法》（川府法〔2005〕24 号）

4. 《四川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》

5. 《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》

6. 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》

六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标准

《四川省规范行政执法裁量权规定》（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278 号）

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《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定》《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处罚裁量标准》的通知（川建行规〔2020〕3 号）

七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市场主体库（检查对象名录库）、2022年抽查计划

无

八、苍溪县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文书样式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制度

（一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文书示范文本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2020 年 9 月 17 日发布）

（二）四川省建设监察执法案件卷宗评查标准

（三）广元市司法局印发《关于印发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标准的通知》（广司发〔2022〕16 号）

九、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上年度双随机抽查结果、行政许可和处罚决定、上年度本机关行政执法数据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上年度本机关行政执法数据总体情况

1. 双随机抽查：开展双随机检查 0 次；
2. 行政处罚：作出决定 6 件，罚没金额 414483 万元。

（二）上年度本机关行政执法结果公示

行政处罚决定公示共 6 件，见苍溪县人民政府网。

十、苍溪县综合执法局实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方案

比照执行《苍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苍溪县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法制审核制度》（苍府办发〔2019〕29号），制定《苍溪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施方案》。